

第二篇 引言 (二)

讀經：

哥林多前書一章一至九節。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進一步來看在林前一章一至九節保羅的引言。

二節說，『寫信給在哥林多神的召會，就是給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，蒙召的聖徒。』照文法看，『給...神的召會』與『給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，蒙召的聖徒』是同位語。這指明『給...神的召會』等於『給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，蒙召的聖徒』。這有力的指明，召會是眾聖徒的組合，眾聖徒是召會的構成分子。我們不該認為這二者是分開的實體。就個別說，我們是聖徒；就團體說，我們是召會。因此，召會不僅是由神構成的，也是由眾聖徒組成的。

聖別的意思是使之聖別，分別歸神，以完成神的定旨。聖徒就是分別的人，是已經分別歸神的人。

在這節裏，保羅說我們『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』。我們乃是在基督的素質與範圍裏被聖別。當我們信入基督時，就是當我們藉著相信祂，被帶進與祂生機的聯結時，基督乃是那分別我們，使我們聖別歸神的元素與範圍。

『蒙召的聖徒』一辭，指明在基督裏的信徒乃是蒙召的聖徒，並不是蒙召作聖徒。這是地位上的事，是地位上的聖別，為了達到性質上的聖別。

許多讀哥林多前書的人，覺得很難承認哥林多的信徒是聖徒。當然，照著天主教的定義，他們不是聖徒。按天主教的說法，只有某些人，像德瑞沙 (Theresa) 或法蘭西斯 (Francis)，纔能正確的稱為聖徒。我們也許希奇，哥林多那些屬肉體的信徒，怎能稱為聖徒。但是，在主的話中，保羅描述他們是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，蒙召的聖徒。

你有膽量說你是聖的麼？有些人也許回答：『我無法辯駁保羅在林前一章二節的話，照這句話，我已經被聖別。但我仍然不覺得我是聖的。』我們在這一點上不要看自己。保羅並沒有說哥林多人在自己裏被聖別，他乃是宣告說，他們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。我們需要忘記自己，看見我們乃是在基督裏被聖別的。

關於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這件事，弟兄不應當受妻子對他消極的意見所影響。每一位弟兄在別人眼中都是聖的，可是在妻子眼中卻不然。妻子總是知道丈夫的弱點，她對丈夫的缺點瞭如指掌，這叫作妻子的很難承認丈夫是聖的。但即使弟兄在妻子眼中不是被聖別的，他們在基督耶穌裏卻是被聖別的。

神看我們不是照著我們在自己裏面的所是，祂乃是在基督裏看我們。申言者巴蘭論到以色列人的話，可以說明這點。表面上看，以色列人滿了奸惡。但是巴蘭申言論到以色列人時，卻宣告說，『祂未見雅各中有罪孽，也未見以色列中有奸惡。』（民二三21。）照樣，保羅知道哥林多召會一切的惡事，但他在開頭的話中，說他們是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的人，並稱他們為聖徒。

保羅在林前一章二節另外用了一個同位語，說到那些在基督耶穌裏被聖別的人，乃是蒙召的聖徒。在我們看來，好像是重複。但若不是這樣重複，我們也許對這個事實不能有深刻的印象，就是在哥林多的信徒真的是聖徒，甚至是蒙召的聖徒。

每個得救的人都是蒙召的人。蒙召就是得救。主耶穌對彼得說，『來跟從我，』那就是祂呼召彼得。我們這些得救的人，都已經蒙召了。我們一蒙召，就成了聖徒。

不要認為只有像德瑞沙或法蘭西斯這樣的人纔應當稱為聖徒。你我也是聖徒。你有沒有膽量宣告你是聖徒？我們有些人也許只有信心說我們是信徒，卻沒有把握說我們是聖徒。有些人可能說，『我是蒙恩得救的罪人，也是在基督裏的信徒，但我不敢說我是聖徒。』我們沒有把握的原因，乃是天主教邪惡的影響，仍舊左右我們的領會。還有些人曉得自己的失敗，如發脾氣或與配偶爭吵，也許就沒有信心說自己是聖徒。但你到底是不是聖徒，不在於你發不發脾氣，爭吵不爭吵，乃在於你有沒有蒙召。

欽定英文譯本不說『蒙召的聖徒』，而說『蒙召作聖徒』。照這種繙譯看，成不成為聖徒還不一定，不是已成的事實。但保羅並不是說，我們蒙召作聖徒；他乃是說，我們是蒙召的聖徒。如果我們轉眼不看自己，而注視基督，我們就能宣告，我們是聖徒。我們會看見，聖徒就是蒙召的人。

蒙神呼召就是分別歸祂。比方說，被徵召服兵役的人，就是從平民的生活中分別出來，被徵召服役。這說明神的呼召。我們被神呼召的時候，就被祂徵召、分別出來了。結果，我們就被聖別；也就是說，我們被分別出來為要達到一個目的。因著我們都蒙了神的呼召要達到祂的目的，所以我們是蒙召的聖徒。

2 同著所有在各處呼求我們主之名的人

保羅在二節又說，『同著所有在各處呼求我們主耶穌基督之名的人；祂是他們的，也是我們的。』請注意他在這裏不是說『和』，乃是說『同著』所有在各處呼求我們主耶穌基督之名的人。這指明一個地方召會，如在哥林多的召會，是單由那地方的信徒組成的，不是由各處所有的信徒組成的。這也指明本書不僅是為著在哥林多一地的召會，乃是為著在各處所有的信徒。哥林多前書是為著任何時間或地方的所有信徒。

假如我寫這封書信，我可能會用『和』而不用『同著』。保羅這裏的用辭非常重要。我們已經看過，這指明地方召會僅僅包括那個特定地方上的聖徒，而不包括全地所有的聖徒。保羅寫這封書信給在哥林多的召會，同著全地所有的聖徒。只有當地的聖徒纔是某一個召會的組成分子，其他地方的聖徒就不是那個召會的組成分子。但這問候語指明，這卷例證的書不僅寫給在哥林多的聖徒，也寫給所有在各處的聖徒。

保羅說到在哥林多當地的聖徒時，用『蒙召的聖徒』一辭。但他說到全地所有的聖徒時，用另一種描述：『所有在各處呼求我們主耶穌基督之名的人。』在這節裏我們看見：第一，我們是蒙召的聖徒；第二，我們呼求主的名。這指明我們這些信徒、聖徒，已經蒙神呼召，來呼求主的名。我們是蒙召來呼求的！蒙召是一次永遠的，但呼求主的名卻是一生之久。我們需要不斷呼求祂。

呼求主的名，包含信入祂。（羅十14。）所有在主裏的信徒，都該是呼求祂名的人。（徒九14，21，二二16。）我們已經蒙召來呼求，就是蒙神呼召來呼求主耶穌的名。

在這封書信開頭幾節裏，保羅告訴我們使徒、召會、和聖徒的定義。首先，聖徒是蒙神呼召歸給祂的人。其次，聖徒是呼求主耶穌之名的人。

呼求主耶穌的名不是默禱，乃是用聽得見的聲音呼求主。基督徒常常默禱，或是低聲禱告，可是我們若要呼求主耶穌的名，就需要用聽得見的聲音向祂呼喊。我能見證，這種呼求會使你大大不同。

你這樣呼求主名時，你是頭一個聽見自己禱告的人。倘若你的禱告自己都不聽，你怎麼盼望主聽你的禱告？你若聽了自己的禱告，就會有把握，這個禱告主也垂聽了。

我們這些在基督耶穌裏的聖徒並不是機器。所以，我們向主的禱告不該是機械的。我們呼求主耶穌的時候，我們的全人是挑旺起來的，我們整個裏面的人都得著操練。

我們曾經指出，聖徒乃是蒙神呼召的人，也是呼求主耶穌之名的人。然而，有些基督徒很強的反對呼求主名。但呼求主耶穌的名不只合乎聖經，更是我們日常生活中不可少的。我們基督徒不該啞口無聲，我們參加聚會的時候，不該像啞吧偶像那樣靜坐。我們應當大聲呼求主耶穌的名。有時候，我們甚至需要在公共場所裏大聲喊主。也許你認為這樣很沒有面子。實際上，你不會抱愧蒙羞，反而會在主裏高昂。

你已經蒙主呼召了，但你呼求祂麼？我擔心我們中間還有些人不呼求主的名。他們仍然擔心會丟臉。我們越呼求主耶穌的名，我們就越得釋放、越高昂。不僅如此，這樣的呼求標出我們是蒙召的聖徒。

保羅在二節說，主耶穌基督是『他們的，也是我們的』。基督這包羅萬有者，屬於所有的信徒，祂是所分給我們的分，是神賜給我們的。（西一12。）使徒在林前一章二節末了加上這特別的辭句，為要強調一個重要的事實，就是無論在甚麼地方，或甚麼情況，基督乃是所有信徒唯一的中心。在本書信，使徒的用意是要解決哥林多信徒中間所存在的難處。對一切的難處，特別是分裂的事，唯一的解決乃是包羅萬有的基督。我們都已經蒙召進入祂的交通，有分於祂。（9。）所有的信徒都當以祂為唯一的中心，不為任何有恩賜的人、過分強調的道理、或特別的作法所岔開。

貳 問安

三節是保羅對哥林多人的問安：『願恩典與平安，從神我們的父，並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。』恩典是神作我們的享受，（約一17，林前五10，）平安是從恩典產生的情形，起源於對我們父神的享受。

參 起初的恩賜

一 因著神在基督裏的恩典而賜的

保羅在一章四節說，『我因神在基督耶穌裏所賜給你們的恩典，常常為你們感謝我的神。』使徒為哥林多信徒感謝神，不是根據他們在自己裏面的光景，乃是根據神在基督裏所賜給他們的恩典。

二 在基督裏樣樣都得以富足

在五節保羅接著說，『因為你們在基督裏，在一切的發表和知識上，樣樣都得以富足。』本節的發表一辭，希臘文是logos，婁格斯，意話，就是發表心思裏所形成之思想的話。使徒所傳講福音的話，將神的思想傳達到我們的悟性裏。因此，話乃是神聖思想的發表（口才）。知識乃是對話裏所傳達、發表之事的領略和理解。哥林多的信徒在一切關於基督之神聖思想的發表上，並在一切對於認識基督的領略和理解上，都因神的恩典，得以富足。

三 為基督所作的見證在你們裏面得以堅固

在六節保羅接著說，『正如我們為基督所作的見證，在你們裏面得以堅固。』使徒對於基督的傳講，不僅有客觀的道理，更有主觀的經歷；使徒乃是見證人，為基督作活的見證。這樣為基督所作的見證，因著哥林多的信徒在基督裏得以富足，如四至五節所說的，就在他們裏面並在他們中間得以堅固。

四 在恩賜上一無所缺

多年來，我一直為四至七節所困擾，特別是七節恩賜一辭的意思。哥林多聖徒的光景很可憐，分裂且混亂，我不明白保羅怎能為著哥林多召會感謝神。我對恩典也沒有正確的領會。四十年前，我不知道恩典是甚麼，所以我無法領會第四節。說到第五節，我希奇哥林多的信徒怎能在基督裏得以富足。同樣的，我也不明白為基督所作的見證在他們裏得以堅固，以及他們在恩賜上一無所缺是甚麼

意思。我從前還根據第七節釋放了一些信息，大意是說，『我們從哥林多前書看見，恩賜沒有甚麼作用。我們從第七節曉得，你可以樣樣恩賜都齊備，還是幼稚的。』那時候，我以為這樣的領會是對的。但在我的深處，我對這幾節沒有平安。最後我開始看見，第七節所說的恩賜，我們可以稱為起初的恩賜，就是出於恩典的恩賜，是我們相信主耶穌的時候所領受的。

七節的恩賜是指從恩典產生的內在恩賜，如永遠生命的白白恩賜，（羅六23，）和作屬天恩賜（來六4）的聖靈恩賜；（徒二38；）不是指外在、神奇的恩賜，如林前十二章和十四章裏的醫病、說方言等。這些恩賜乃是從恩典所接受，在神聖生命中初期的東西。這些初期的東西需要長大，（三6~7，）以達到完全的發展與成熟。哥林多信徒並不缺生命中初期的恩賜，但他們非常缺生命的長大。因此，不管他們在初期恩典裏所得的有多豐富，他們在基督裏仍舊是嬰孩，是屬魂的、屬肉體的，甚至是屬肉的。（二14，三1，3。）

經過多年以後，現在我終於能放膽的說，一章七節的恩賜與十二和十四章所說的恩賜不同。在這兩章裏，有些恩賜是神奇的，有些是成熟的。（我們來到哥林多前書這段的時候，會更充分的來看這一點。）我們已經指出，一章七節的恩賜是指從恩典所產生的初期恩賜，就是永遠的生命和聖靈的恩賜。我們重生的時候，領受了永遠的生命，這是神的恩賜。照行傳二章三十八節看，聖靈也是恩賜。說這些恩賜是起初的恩賜，指明這些恩賜還沒有發展，還沒有長到成熟。

植物從種子長到成為成熟的植物，說明起初恩賜的生長與發展。首先，種子撒在地裏，這粒種子就是起初的植物。種子生長的時候，就不斷發展，一直達到成熟。哥林多信徒都有起初的恩賜；他們都有神聖的生命和聖靈作種子撒在他們裏面。如果我們不但從上下文，也在我們自己及其他信徒經歷的光中領會這些經節，就會看見保羅在這裏對哥林多人所說的是這個意思：『你們在哥林多的信徒已經接受了主耶穌。你們相信祂的時候，就領受了起初的恩賜—神聖的生命和聖靈。問題是你們沒有讓這些恩賜生長並發展。』為這緣故，保羅在林前三章指出，哥林多人需要長大。他說，『我栽種了，亞波羅澆灌了，惟有神叫他生長。』（6。）哥林多人就著起初的恩賜而言還是嬰孩，迫切需要長大。

嬰孩有生命，也有生命的功能，但沒有生命的長大或發展。這使嬰孩不可能作甚麼。孩子長得越大，能作的事就越多。比方說，我十一歲大的孫子能作許多事情，是他七歲大的弟弟所作不來的。就是長了四年，也會大大不同。這不是說弟弟沒有生命。他有生命，但這生命還沒有同樣多的發展。照樣，哥林多人雖然領受了起初的恩賜，也在基督裏，在一切的發表和知識上，樣樣都得以富足，但他們仍是嬰孩，起初的恩賜還沒有發展。

哥林多前書是寫給崇尚哲學的人。然而，我們不要以為古時候的希利尼人比我們今天更崇尚哲學。我們都是崇尚哲學的，我們這些崇尚哲學的人就像哥林多人一樣，在屬靈事物的領會上已經得以富足。我們可能對這些事物有所認識，但在基督裏仍然是嬰孩。

許多聖徒由於受了教育，能領會那些傳達屬靈事物的發表。他們也許理解其中的思想，卻沒有得著實際。這就是哥林多信徒的光景。因為他們受了文化、教育和哲學的薰陶，能領會那些表達保羅職事思想的話語；但他們卻沒有這思想的實際。今天的大學畢業生絕對可能在字面上領會我的職事，他們也許領會話語中所傳達的思想，但他們可能沒有這個思想所表明的實際。這個實際就是基督自己。他們就像哥林多信徒一樣，在發表和知識上、在屬靈事物的領會上，是富足的；但他們沒有得著多少這些事物的實際。

五 等候主的顯現

保羅在七節也說到『熱切等待我們主耶穌基督的顯現』。這裏的顯現是指主的再來。等待主的顯現，是真信徒一種正常的表記。

六 堅固到底

保羅在八節說，『祂也必堅固你們到底，使你們在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指責。』這節裏的祂，指四節裏的神。那起頭賜給我們恩典的神，也必堅固我們到底。堅固一辭指明，我們信徒在起頭接受恩典之後，還需要在生命上長大。